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8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2025年6月2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有关规定对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本次交易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7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以下简称“《草案》”)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相较于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的《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草案》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6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金额：单笔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风险提示：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投资概况
(1) 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从股东及投资者获得更多的资金回报。

(2) 投资金额：单笔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 投资合作方：无。

(4) 投资方式：拟选择境内评级较高的、盈利能力较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作为结构性存款的合作方。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5) 投资期限：无。

(6) 投资的决策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风险控制措施：在授权范围内，建立健全会计台账，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8) 其他说明：无。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5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4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3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2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1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30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29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28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5-027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丰纸业(600356)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四川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网址(<http://www.sse.com.cn>)的《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上证公字〔2024〕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